

# 財務委員會

##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參考文件

### 控制首長級人員的編制

#### 工作進展

繼 2015 年 4 月 22 日向委員發出 ECI(2015-16)1 號文件後，現把自 2002 年以來獲批准的首長級編制(包括公務員、廉政公署人員和法官及司法人員)變動的最新資料載列如下－

	常額職位	編外職位	總計
<b>截至 2002 年 1 月</b>			
公務員	1 374	59	1 433
廉政公署人員	14	-	14
法官及司法人員	170	1	171
	<b>1 558</b>	<b>60</b>	<b>1 618</b>
<b>到目前為止的變動</b>			
公務員	7	-3	4
廉政公署人員	3	1	4
法官及司法人員	20	-1	19
	<b>30</b>	<b>-3</b>	<b>27</b>
<b>截至 2015 年 5 月 11 日</b>			
公務員	1 381	56	1 437 <sup>註1</sup>
廉政公署人員	17	1	18
法官及司法人員	190	-	190
<b>總計</b>	<b>1 588</b>	<b>57</b>	<b>1 645</b>

<sup>註1</sup> 不包括 4 個常額公務員職位，須待財務委員會通過 EC(2014-15)7 號文件。

提交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2015 年 5 月 12 日會議審議的建議

2.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 2015 年 5 月 12 日會議議程上的 3 個討論項目如獲委員批准和財務委員會正式通過，公務員首長級編制會有變動。現把有關情況撮錄如下—

	常額職位	編外職位	總計
<b>公務員</b>			
截至 2002 年 1 月	1 374	59	1 433
截至 2015 年 5 月 11 日	1 385	56	1 441 <sup>註 2</sup>
<b>建議的變動</b>			
• EC(2014-15)20 號文件	2	-	2
• EC(2014-15)21 號文件	-	-	-
• EC(2015-16)1 號文件	-	3	3
如建議獲批准	<u>1 387</u>	<u>59</u>	<u>1 446</u>

-----  
 公務員事務局  
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 
 2015 年 5 月

<sup>註 2</sup> 包括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已批准並須待財務委員會通過的職位。